

#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无线电管理基础和技术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A分标-2026年广西无线电管理机动监测能力提升项目、信息化提升项目监理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太极肯思捷信息系统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1464.7380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3.09678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B分标-2026年广西边海无线电监测网能力提升项目监理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太极肯思捷信息系统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1464.7380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3.09678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或电子签章）：广西太极肯思捷信息系统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7日

注：

（1）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2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